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南京领先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光大证券作为南京领先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| 序号 | 类别 | 风险事项 |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|
|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1 | 信息披露 | 其他（公司未能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） | 否 |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南京领先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领先环保”或“公司”）未能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相关规定在2022年4月29日前（含该日）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于2022年5月5日起被停牌。

目前，公司尚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告开展审计工作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若公司未能在2022年6月30日（含该日）前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公司在2022年4月29日前（含该日）未能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于2022年5月5

日起被停牌，若公司未能在2022年6月30日前（含该日）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多次督促公司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，并明确告知公司不能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后果，要求公司严格遵守相关业务规则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事件进展，继续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光大证券

2022年6月30日